# 2025年人事代理、户、档托管办理流程(经办工作人员参考)

来源：网络 作者：浅语风铃 更新时间：2025-07-14

*第一篇：2024年人事代理、户、档托管办理流程(经办工作人员参考)2024年毕业生人事代理办理流程（高校经办工作人员参考）到中心领取人事代理协议书 发放人事代理协议书（一式两份，学生留存一份、中心留存一份）收取人事代理协议书一份、填写人事...*

**第一篇：2025年人事代理、户、档托管办理流程(经办工作人员参考)**

2025年毕业生人事代理办理流程

（高校经办工作人员参考）

到中心领取人事代理协议书 发放人事代理协议书（一式两份，学生留存一份、中心留存一份）

收取人事代理协议书一份、填写人事代理登记名单并收费

（收费标准240元/人〃年）

交人事代理登记名单、协议书一份及人事代理费到中心

根据人事代理登记名单送交档案到中心

注意：

① 人事代理档案中必须含有毕业生登记表、成绩单、报到证（白色联）。

② 为方便办事，提供优质服务，请毕业生在办理人事代理后主动加QQ：800049888 ③ 党员如需挂靠组织关系请通过七一党建网（）将组织关系转至“中共重庆市流动人才市场委员会——一总支——61支部”。一总支61支部QQ群号：96519578，请已办人事代理并在我处挂靠组织关系的毕业生主动加入。④ 学生不需持报到证到中心报到。

2025年毕业生档案托管办理流程

（高校经办工作人员参考）

填写档案托管登记名单

送交档案及免费档案托管登记名单到中心

注意：

① 档案托管不接收党团组织关系，请不要将党团组织关系转至中心。② 档案托管费用为毕业两年内免费，两年后按30元/年收取费用，在档案转出时统一结算，托管期间不需交费。③④

2025年毕业生户口托管办理流程

（高校经办工作人员参考）

填写户口托管名单、收取相关材料及费用（收费标准60元/人〃年+4元工本费）

①《重庆市社会人才集体户落户申请表》（一式两份）（贴一寸免冠登记照，双面打印，用黑色签字笔填写）

②《江北区公安分局户口办理人员信息登记表》 ③《常住人口登记表》原件 ⑤ 重庆市社会人才集体户口落户协议书》（一式两份）未找到 ⑤《户口受理单》 ⑥身份证复印件 ⑦《报到证》复印件 ⑧《毕业证》复印件

交户口托管名单、以上相关材料及户口托管费到中心

注意：

① 户口托管必须同时办理人事代理，否则不接收。②③，凭本人身份证到华新街派出所领取，工本费8元。④ 所有表格须填写规范、完整，否则不能上户。⑤ 《结业证》、《常住人口登记卡》均不能通过审核。

网址：

联系电话：（023）88517388、88517399

地址：重庆市江北区红石路7号（红旗河沟建玛特旁）

**第二篇：户档托管和人事代理的区别**

户档托管与人事代理的区别

1、内涵不同

户档托管：按照国办发『2025』19号文件精神，对毕业离校时未落实工作单位的高校毕业生，其户籍两年内可继续保留在原就读的高校，待落实工作单位后，将户口迁至工作单位所在地。根据我省实际情况，如学校托管有困难，其户档可集中委托湖北省高校毕业生就业指导中心代为保管。

毕业生人事代理：政府人事部门所属的人才服务中心，按照国家有关人事政策法规要求，为各类毕业生解决在择业、就业中遇到的人事方面的有关问题，并提供以档案管理为基础的社会化人事管理与服务，服务项目范围：人事档案管理、职称评定、社会养老保险金收缴、出国政审等全方位服务。

2、办理机构不同

户档托管：湖北省高校毕业生就业指导中心

人事代理：武汉市人才服务中心、湖北省人才中心

3、服务对象不同

户档托管：为武汉地区应届普通高校暂未落实就业单位的毕业生；暂不就业拟升学的毕业生；正处于试聘用阶段尚未签订就业协议（劳动合同）的毕业生；以短期、临时、灵活方式就业的毕业生。

人事代理：已同外资企业、股份企业、乡镇企业、区街企业、私营企业、民办科技、教育、医疗机构、各种中介机构等非国有单位和实行聘用制的国有企、事业单位签订就业协议的毕业生；在武汉市以自谋职业、自主创业等方式灵活就业创业的毕业生。

武汉市生源毕业生毕业时没有落实就业单位的不需要办理户档托管手续，直接回原籍。

4、服务内容不同

户档托管：托管户口、档案两年；为预备党员办理党员转正手续；为毕业生办理考研、出境、出国、婚育等手续出具相关证明

人事代理：档案管理、晋升档案工资、工龄审核、评聘职称、代办社会保险等。

5、毕业生身份不同

户档托管：毕业生的身份属于学生身份，档案属于学生档案，户档托管期间的工作时间不能计算为工龄

人事代理：从到单位报到就可以计算工龄，一年后办理了转正定级手续，就是干部身份，档案是人事档案

6、收费标准不同

户档托管：一次性收取手续费、户口迁移费、档案转递邮寄费共80元；超期两年继续托管的，从毕业后的第25个月起每月需缴纳托管费15元。

人事代理：毕业生个人签订人事代理协议，按照第一年300元/人（含一年的人事代理服务费和户口管理服务费）收取人事代理服务费。协议期满，仍要求续签人事代理协议的，按照25元/人.月收取人事代理服务费；5元/人.月收取户口管理服务费。

7、改派程序不同

户档托管：有需要的同学拿着户档托管申请表以及改派的材料直接在湖北省高校毕业生就业指导中心办理，人事代理：符合条件的同学拿着材料先到学校领取个人办理报到证申请表，后到湖北省高校毕业生就业指导中心打印报到证，后办理户口以及档案相关问题。

**第三篇：户档托管30问**

毕业生户口档案托管30问

问：什么是户档托管？

答：按照国办发『2025』19号文件精神，对毕业离校时未落实工作单位的高校毕业生，其户籍两年内可继续保留在原就读的高校，待落实工作单位后，将户口迁至工作单位所在地。根据我省实际情况，如学校托管有困难，其户档可集中委托湖北省高校毕业生就业指导中心代为保管。

问：户档托管的范围及对象是哪些？

答：申请户口、档案托管的对象为武汉地区应届普通高校暂未落实就业单位的毕业生；暂不就业拟升学的毕业生；正处于试聘用阶段尚未签订就业协议（劳动合同）的毕业生；以短期、临时、灵活方式就业的毕业生。

问：户档托管享受哪些服务？

答：免费保管户口、档案两年；免费提供用人单位信息；免费办理重签就业报到手续（落实就业单位后不需要回学校申请改派，可直接办理就业手续）；免费网上查询个人户档信息，咨询托管事宜；提供推荐就业相关服务；为预备党员办理党员转正手续；为毕业生办理考研、出境、出国、婚育等手续出具相关证明。

问：如何申请办理户档托管？

答：申请人到学校毕业生就业指导中心领取《高校毕业生户档托管申请表》，或登陆：湖北高校就业网络联盟

（http://），在“户档托管”栏目下载该表。填好后交学校毕业生就业指导中心审核签章。签章后的《高校毕业生户档托管申请表》要与《报到证》（原件）、《常住人口登记表》（原件）和托管费用一并交到省高校毕业生就业指导中心方为有效。可由学校集中办理、亦可由学生本人交省毕业生就业指导中心。毕业生本人留一份申请表作为今后到省毕业生就业指导中心办理相关手续的凭据。

问：户档托管什么时候办理？

答：毕业生原则上在就读学校申请办理托管手续，如因故错过委托办理和现场办理时间，可继续向学校申请，填好《户档托管申请表》，经学校审核同意后，于当年5月1日－31日、8月1日-31日两个时间段内到省就业中心直接办理相关手续。

问：已申请过户档托管，如何办理报到手续？

答：毕业生在毕业当年10月31日前，将《报到证》（原件）、《常住人口登记表》（原件）、《高校毕业生户档托管申请表》、《党员组织关系介绍信》及托管费用全部交至我中心方为有效。

问：户档托管在湖北省就业指导中心的毕业生属于什么身份？

答：户档托管毕业生的身份属于学生身份，托管期间均按毕业生身份免费办理重签就业报到手续（落实就业单位后不需要回学校申请改派，可直接办理就业手续）。

问：托管在湖北省就业指导中心的户口性质是什么？

答：托管在我中心的户口为武汉市常住集体户口。

问：就业中心能否办理各类保险、转正定级及职称评定手续？

答：因户档托管毕业生的身份属于学生身份，故本中心的户档托管服务不含转正定级及职称评定手续的办理，但毕业生可自行办理商业保险。

问：怎样办理身份证、户籍证明、护照、港澳通行证？

答：凭《高校毕业生户档托管申请表》到我中心借出户口，然后到相应公安部门办理。

问：怎样办理《无犯罪记录证明》？

答：凭《高校毕业生户档托管申请表》在我中心即可办理。

问：党员如何把党组织关系转入？

答：托管报到手续办理完毕的毕业生党员（含预备党员），凭《高校毕业生户档托管申请表》将“党员组织关系介绍信”（抬头为：中总共湖北省高校毕业生就业指导中心党总支）交到我中心，交纳党费，并领取《流动党员证》。

问：预备党员如何转正？

答：预备党员需要提交三份材料：

1、个人转正申请书；

2、思想汇报材料；

3、证明材料，由所在单位党组织或生源地街道、村党组织出具政治思想表现和工作表现的证明，特别要证明是否参加过法轮功，是否有违纪行为。材料齐全后提前一月交就业中心党总支审核（材料不得邮寄，可委托他人递交），需按总支安排的时间到指定地点开会转正，届时本人必须亲自到场，不按规定时间到会者按自动放弃处理。

问：党员组织关系如何转出？

答：凭接收单位党组织出具的接收证明及《流动党员证》即可办理。

问：如何办理《未婚证明》？

答：未婚证明分为两种：（1）武昌区民政局出具的单身证明：凭《高校毕业生户档托管申请表》从我中心借出户口到武昌区民政局办理；（2）我中心出具的未婚证明：凭《高校毕业生户档托管申请表》在我中心办理。

问：如何办理初婚未育证明？

答：需提供托管方工作单位或者实际所居住街道出具的初婚未育证明以及《高校毕业生户档托管申请表》在我中心办理。

问：如何办理《流动人口婚育证明》？

答：需携带《高校毕业生户档托管申请表》、《流动人口婚育证明审批表》一式四份（我中心提供）、流动人员与单位或居委会签订《计生合同》一式三份（我中心提供）、一寸照片三张、孕检证明书或透环单原件，在我中心盖章后到相应户籍所在居委会及街道办事处办理。

问：如何办理结婚证？

答：托管方凭《户档托管申请表》至我中心借出户口后，携带双方户口原件、身份证原件以及双方近期2寸双人合影登记照三张至武昌区民政局办理。

问：如何办理《生育服务证》？

答：（1）《生育服务证》登记表一式两份（可在我中心领取或在武汉市武昌区政府门户网站：http:///，“组织机构”→“区计生委”下载；（2）双方婚育证明。托管方证明由现工作单位或现居住地社区出具（原件及三份复印件）；

（3）双方身份证、结婚证。（原件及三份复印件）；（4）夫妇近期2寸双人合影登记照两张；（5）双方户口原件（托管方凭《户档托管申请表》至我中心借出户口，到所属派出所将婚姻状况更改为已婚）。

凭以上材料至我中心签字盖章后到武昌区人口计生服务中心参加优生优育及避孕节育培训班，领取《武昌区人口计生服务培训证》和有关宣传资料，最后至户籍所属居委会及街道计生科审核并办理《生育服务证》。

问：如何申请二孩？

答：需携带以下材料在我中心申请后至相应户籍所在居委会及街道办事处办理：（1）男女双方户口（托管方凭《户档托管申请表》至我中心借出户口）、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2）双方结婚证原件及复印件；（3）双方申请书（黑钢笔书写）；（4）双方证明（托管方工作单位或者所居住街道出具：结婚情况、生育情况及再婚情况）；（5）离婚证明书原件、复印件或离婚判决书；（6）夫妻及子女合影照四张。

问：本人在外地无法回武汉，需要办理相关手续时该怎么办？

答：可由人代办，需要出具毕业生本人的《高校毕业生户档托管申请表》和代办人的身份证明。但是办理身份证时根据公安部门的要求，必须要毕业生本人方可办理。

问：户档已经托管超期了，但是一直没有时间回来办理，会不会被自动打回原籍？

答：不会被自动打回原籍。在我中心托管满两年后，凡未办理转出手续的，我中心即视为其继续托管。根据鄂价费『2025』205号文件规定，收取滞留户口档案托管费15元/人·月，起算时间为毕业后的第25个月。

问：《高校毕业生户档托管申请表》遗失了该怎么办？

答：毕业生需出具毕业证原件或者学校开具的托管证明材料方可办理相关手续。

问：户口从就业中心借出后遗失该怎么办？

答：毕业生携带《毕业证》以及本人写出的遗失证明，先在我中心盖章，然后至相应派出所补办。

问：如果到就业中心报到前《报到证》就已经遗失该怎么办？

答：自学生毕业起两年内可以补办《报到证》。由毕业生本人写出书面检查，向原就读学校提出补办申请，并在遗失地公开发行的报纸上刊登遗失声明（遗失声明上应注明姓名、性别、毕业时间、毕业学校及专业、就业报到证开往单位及报到证号）；毕业生原就读学校就业部门核实后，向省级毕业生就业主管部门出具补办报告；毕业生携带学校报告和报纸即可到省级毕业生就业主管部门（就业中心）办理。

问：如果想将户口挂靠在武汉城区的亲友家如何办理移出手续呢？

答：需要亲友家户口所在派出所出具接收证明，与武汉市工作单位签订的劳动合同以及《高校毕业生户档托管申请表》原件办理。

问：买房后，如何将户口迁往房产名下？

答：凭《高校毕业生户档托管申请表》以及房产所在派出所出具的接收证明（房产在武汉市以外，需出具《准予迁入证明》）即可办理。

问：结婚后，如何将户口迁往对方家？

答：凭《高校毕业生户档托管申请表》以及对方户籍所在派出所出具的接收证明（对方在武汉市以外，需出具《准予迁入证明》）即可办理。

问：单位只接收档案，并不接收户口与组织关系该怎么办呢？

答：凭《高校毕业生户档托管申请表》工作单位出具的《调档函》就可以迁出档案。

问：将户档迁出需要什么手续？

答：户档迁出分为以下几种情况：

1、迁回原籍：凭《高校毕业生户档托管申请表》原件办理；

2、考取研究生以及专升本：凭《录取通知书》和《高校毕业生户档托管申请表》原件办理；

3、迁往工作单位：与用人单位签订的《就业协议书》或接收函（需市县毕业生就业主管部门、省直及中央单位人事部门盖章；迁往直辖市、省会城市及计划单列市需其市级毕业生就业主管部门出具的接收函）以及《高校毕业生户档托管申请表》原件办理。

地址：湖北省武汉市洪山区石牌岭东一路15号（湖北工业大学马房山校区内），可乘503、811、723、317路公汽到石建村站下，进洪达巷约行1000米即到；或乘710、312 路到荷花村站下；或乘576、586、729路公汽到黄家湾站下，进洪达巷约行1500米即到）。

邮编：430070。

联系方式：

总机：027-87678400

直拨：

1.毕业生户档托管；87677720 87677721

2.党员托管手续办理；87677725

3.普通高报到证；87677752 87677759

4.成人高校报到证及毕业生入户；87677765

5.学历认证；87677743

上午：8：30—12：00 下午：14：00—17：00

**第四篇：关于做好2025届毕业生户档托管和人事代理工作的通知**

关于做好2025届毕业生户档托管和人事代理工作的通知 各学院及2025届毕业生：

为保障我校毕业生的切身利益，规范毕业生户口档案托管工作，根据上级有关文件精神，结合实际，现将我校2025年毕业生申请户口档案托管工作（以下简称“户档托管”）安排如下：

一、户档托管对象

凡2025年毕业生属下列情形之一者须申请户档托管：

1、未落实就业单位的；

2、出境、出国的；

3、以短期、临时、灵活方式就业的；

4、毕业生就业单位不能解决户档或暂不能接收户档需办理户档托管或人事代理的（须单位出具不接收户口档案的书面证明，或就业协议的“档案接收”为空白）。

二、办理时间

办理时间为2025年6月1日前。逾期不再受理申请，届时学校将按照有关规定将户档转入生源地。

三、户档托管机构的选择

根据相关文件要求，有资质办理户档托管机构主要有：

1.湖北省高校毕业生就业指导服务中心（以下简称“省毕办”）

办理就业手续简便（办理报到证、转递户档“一站式”服务，无须回学校申办）、视同暂缓派遣（毕业后两年以内可以视同应届毕业生办理派遣手续）等优点。

2.湖北省人才中心（以下简称“省人才”）

省人才具有人事代理权，托管在省人才具有计算工龄、转正定级、武汉市常住户口等优点。

3.户档转回生源地的毕业生主管部门（当地人事或教育部门）

回生源地毕业生主管部门具有在当地就业办理手续简便的特点，适合打算在生源地就业的同学，或拟将户口迁回原籍的同学。

四、托管流程

（一）申请托管到省毕办

1、填写申请表。毕业生从学校就业网下载《湖北省高校毕业生户档托管申请表》（一式三份，学生、学院、学校就业指导中心各存一份。请用A4纸正反面打印）(下载地址：http://jyzx.znufe.edu.cn/txt\_detail.asp?id=22529)；

2、网上就业去向登记。登陆就业网，将用人单位情况和派遣内容相关项目全部填写完毕。如无就业单位的，用人单位情况相关项目填无，请勿空白。报到证开往单位和档案接收单位均填写“湖北省高校毕业生就业指导服务中心”。

3、到所在学院初审。已经和用人单位签订就业协议书的必须用人单位出具同意自行解决户档的书面证明方可办理，定向生不能办理户档托管。学院审核后留存一份申请表；

4、到学校就业指导中心审核。将《申请表》盖章后返还一份给毕业生，并根据申请表编制就业方案，打印报到证。

5、办理报到手续。省毕办来校集中办理托管报到手续（报到时间： 6月29日左右，具体时间待定）。错过集中办理时间的须自行前往省毕办报到。

（二）申请托管在省人才中心

1、毕业生填写《湖北省人才中心托管申请表》，（一式三份，学生、学院、学校就业指导中心各存一份）（下载地址：http://jyzx.znufe.edu.cn/txt\_detail.asp?id=22529）。

2、网上就业去向登记。登陆就业网，将用人单位情况和派遣内容相关项目全部填写完毕。如无就业单位的，用人单位情况相关项目填无，请勿空白。报到证开往单位和档案接收单位均填写“湖北省人才中心”。

3、到所在学院初审。已经和用人单位签订就业协议书的必须用人单位出具同意自行解决户档的书面证明方可办理，定向生不能办理户档托管。学院审核后留存一份申请表；

4、到学校就业指导中心审核。根据申请表编制就业方案，打印报到证。

5、办理报到手续。省人才来校集中办理托管报到手续（报到时间：2025年6月29日左右，具体时间待定）。错过集中办理时间的须自行前往省人才报到。

（三）回生源地托管。

填写《中南财经政法大学毕业生户档转回回生源地登记表》（一式三份，学生、学院、学校就业指导中心各存一份）（下载地址：http://jyzx.znufe.edu.cn/txt\_detail.asp?id=22537）

到就业网登记就业去向。填写根据为各省市接收毕业生政策（就业网省市政策栏目）。网上登记项目不能为空白，没有的填写无。户口迁移地址填写家庭所在地的派出所名称。

依次到学院、学校审核。

毕业后到生源地毕业生主管部门报到。

就业指导服务中心

2025年4月25日附件：毕业生

户口档案托管机构简介

1.省毕办作为湖北省高校毕业生就业工作主管部门，可直接签发《就业报到证》、办理改派手续，具有办理就业手续简便（办理报到证、转递户档“一站式”服务）、视同暂缓派遣、开具就业和出国出境等相关证明、武汉市常住户口、免费保管户档两年等特点。

收费标准：免费保管档案两年；一次性收取手续费、户口迁移（含迁入迁出及工本、网络发布等）费、档案转递邮寄费共80元（在办理报到手续时缴纳）；托管期间应毕业生要求可开具非就业有关证明每次20元；超过两年以上，每月收户档托管费15元。

省毕办不能办理人事代理，建议毕业生在两年内转出。

省毕办办公点：洪山区石牌岭东一路15号（湖北工业大学马房山校区）

2.省人才是湖北省人力资源与社会保障局直属事业单位，自毕业起三年内，毕业生免交档案托管费；武汉市常住户口。优先享受其他人事代理服务：如管理党团组织关系、预备党员转正；工龄认定、转正定级；职称评定与申报；代办社会保险；出具人事档案托管、计划生育、户口迁移、政审材料等证明。

收费标准：省人才办理“就业服务一卡通”收费30元（在办理报到时缴纳）。办理人事代理的需另外缴费。

省人才办公地点：武昌中南路。具体政策以各托管机构的规定为准。

**第五篇：户档办理情况说明**

户档办理情况说明

一、毕业生毕业户档去向

1、迁回原籍（迁出困难）

a）至校就业指导中心备案；

b）毕业时在校就业指导中心领取报到证，至户籍科领取迁移证；

c）拿回原籍办理上户手续（如原是农村户口，无法迁回，仅能落户在上级单位，如县、市）。

2、迁往外地（国有企事业单位才能接收）

a）把已与工作单位签订的就业协议交至校就业指导中心备案；

b）毕业时在校就业指导中心领取报到证，至户籍科领取迁移证；

c）带往就业单位办理落户和档案托管。

3、落在武汉（迁出方便）

a）至我处办理托管手续，就业协议交由我处盖章（上级主管单位），交至就业指

导中心备案；

b）毕业时在校就业指导中心领取报到证，至户籍科领取常住人口登记表；

c）将报到证、常住人口登记表、毕业证复印件、就业协议交由我处，办理落户手

续，如根据政策要求办理武汉户口须持武汉市社保证明，我处会及时与你取得联系。

二、落户武汉的优势

1、只有办理了户口（落户）的同学才能办理身份证、结婚证、计生证等重要证件；在武汉购房时，不限限购令的约束，并且只有武汉市户口才能享受当地住房公积金贷款。

2、如毕业生在毕业两年内未办理落户的，户口只能退回原籍。退回原籍后如需要落户

武汉须具备以下条件之一：有中级以上职称同时具备本科学历和学士学位或相应的购房政策。

三、托管档案的优势

1、档案是如实记录个人学习、工作经历的重要文件，是单位招聘录用审核人才的重要

依据之一，根据国家档案法的要求，毕业生档案必须保存在有档案存放资质的单位，不得存放本人或者他人手中；

2、档案是办理职称评定、转正定级、计算工龄、退休等手续必须出具的材料；

3、对毕业后未就业的大学生在劳动保障部门办理失业登记，享受国家培训补贴、就业

补贴时，需要档案户口管理机构出具相关证明材料，需要档案及户口；

四、接收对象

在武汉已落实工作单位的学生；户口未从原籍迁出，只有档案在校的学生。

五、办理方式

毕业生凭已签订的就业协议书（就业证明、工作证明、劳动合同均可）至学校指定托管地点备案，填写托管登记表，即可办理。

六、特殊情况

如在外地就业，且单位没有托管资质的同学；没有在武汉就业的同学；以上两种情况毕业时需要将户口和档案托管在武汉的，办理方式如下：

1、缴纳托管费用；

2、毕业时至校就业指导中心领取“报到证”，至户籍科领取“常住人口登记表”；

3、至我处领取毕业生户档接收函；

4、准备好与原外地单位的解约书、武汉就业证明、报到证、改派申请表（学校领取），至湖北省高校毕业生就业指导中心办理改派手续；（如需代办，请缴纳代理费60元）

5、将新的报到证、常住人口登记表、武汉就业证明、毕业证复印件交至我处，即可办

理落户。

七、办理费用

1、本科免费落户（只需要缴纳10元工本费），档案托管费用：100元（管理期限为40

个月）；

2、专科档案托管费用：100元（管理期限为40个月），落户需另缴210元；

3、40个月到期后，管理费为15元/月。

本DOCX文档由 www.zciku.com/中词库网 生成，海量范文文档任你选，，为你的工作锦上添花,祝你一臂之力！